项目编号：310114000260708123072-14368460

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上海市嘉定区大数据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9月20日

2026年09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七章　合同文本

第八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对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投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其他资质要求：

（1）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

2、招标编号：3101140002607081230 72-14368460

3、预算编号：1426-K00009671、1426-00008901、1426-K00009672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OTN 传输网服务以及运营运维服务。

5、交付地址：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

6、交付日期：自 2026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17 日。

7、采购预算金额：15587600.00 元（国库资金）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6-09-29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10-12，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在网上招标系统中上传如下材料：

无。

2、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可在 2026-09-29 至 2026-10-12，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的时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3、获取招标文件其他说明：无。

注：投标人须保证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2026-10-20 09:30:00，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开标时间：2026-10-20 09:30:00。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2、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行政服务中心 548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日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上海市嘉定区大数据中心**

地址：**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

联系人：**朱海峰**

电话号码：**39552151**

2、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政务服务中心 563 室**

联系人：**周文晓**

电话号码：**69989888-237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说明，与“投标人须知”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务请各投标人注意。

序号	内容提要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
2	询问	书面询问提交截止时间：报名截止期后一工作日上午 11:00 前。书面询问提交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行政服务中心 563 室
3	投标截止/开标日期、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6-10-20 09:30:00 开标时间：2026-10-20 09:30:00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4	答疑会	不召开
5	踏勘现场	不踏勘
6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7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8	交付日期	自 2026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17 日。
9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百分比	15 %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1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5	转包	不得转包。
16	政采贷	有需求的供应商可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金融服务模块获取“政采贷”信息、在线办理贷款业务。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2．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2．3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4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5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6 “甲方”系指采购人。

2．7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8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9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合格的服务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

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按照本项目责任分工，质疑事项涉及招标组织程序、中标结果等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集中采购机构；质疑事项涉及项目采购需求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采购人；投标人提出质疑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再行使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获得招标文件之日（以电子采购平台上显示的申请获取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7. 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 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询问、质疑处理规程》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7.3 条和第 7.4 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书的递交宜采取当面递交形式。质疑联系方式详见第八章。

7. 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 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 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 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4）招标需求

（5）评标方法与程序

（6）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7）合同文本

（8）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

《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5）《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6）第四章《项目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7）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8． 开标一览表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1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9．2 报价依据：

（1）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作范围和要求。

（2） 本招标文件明确的服务标准及考核方式。

（3）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考虑的因素。

19．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9．4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种单项服务的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文件中包含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5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

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 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9. 7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0. 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 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0 条“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规定处理。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 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 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

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显示公章的，其投标无效。

23．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如时间紧急应当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7． 开标

27．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0.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内容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除外），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

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1．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3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34.1 评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

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4.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4.3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认为自身报价可能存在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可提前准备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以便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属于第（3）项情形的，投标人可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34.4 投标人不能按时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定标

35．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6．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6．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6．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7．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8．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9． 合同分包

39．1 在采购人允许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前提下，投标供应商拟中标后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必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准确《分包意向协议书》。

39．2 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投标供应商)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9．3 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不得再次分包。

39．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要填写分包企业与接受分包合同企业的相关信息。

40．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4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41．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2.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福利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第四章　项目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编制的《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强调，要深入贯彻网络强国战略思想，发挥信息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高水平适应信息时代对政务网络基础设施的要求，做强电子政务“全市一张网”，支撑上海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现代化治理体系。本项目依据《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要求，结合上海市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实际情况，通过购买网络资源服务、安全资源服务、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OTN 传输网服务及运营运维服务，为嘉定区政府及各部门开展电子政务应用、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提供安全可靠、性能先进、可视可管可控、并具备较强演进能力的电子政务外网服务。

项目采购预算：15,587,600 元

二、项目服务内容

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OTN 传输网服务以及运营运维服务。

1.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

依据“一网双平面”网络架构设计，提供 40-100 Gbps 带宽的区级政务外网业务网络；接入节点通过 10Gbps 链路连接至汇聚节点。核心、汇聚、接入均应具备主备切换能力；具备 SDN 管控融合平台服务能力，实现业务快速部署和流量智能调整；支持 IPv4/IPv6 双栈能力并满足对 IPv6 流量的线速转发。

2.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

构建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的安全保障体系，针对业务网络安全，依据区电子政务外网接入方式划分网络安全边界，规划业务网各边界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全网得到全面的安全保护、实时监测与规范管理，并满足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 2.0 三级（等保三级）基本要求。通过安全管理中心保障政务外网业务网络安全，为区电子政务外网提供全方位安全保障服务。

3.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

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涉及的物理机房需满足等保 2.0 三级要求，且实现专网专用；应结合嘉定区行政区域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机房选址，保障网络规划的合理性。

4.OTN 传输网服务

光传输网络采用 OTN 技术组网，为上层业务网络提供大带宽、低时延、高可靠的传输通道，确保政务外网业务灵活调度和稳定可靠运行。同时，承载网接入层通过市、区两级 OTN 传输网对接，将市级政务外网和区级政务外网的管理及分析流量统一接入，实现市、区政务外网互联互通。

5.运营运维服务

运营运维服务是保障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及安全稳定运行所需的服务工作，包含政务外网平台保障服务、安全专项服务、终端服务和利旧设备运维服务。

三、项目技术要求

本项目所提供的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OTN 传输网服务及运营运维服务，应整体符合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并提供三级等级保护报告。

1.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要求

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要求，政务外网业务网络采用分层架构设计，网络层次分为核心层、汇聚层、接入层。所提供的网络资源服务应满足高可靠性、高性能及可扩展性要求，支撑全区各类电子政务应用的稳定运行。

(1) 核心层服务要求：

核心层需提供高速数据交换服务，同时支撑与上一级政务外网及互联网的互联需求。依据指南中核心节点设计标准，需提供不少于 2 个核心节点服务，各节点服务依托不同物理位置的机房实现物理隔离；每个节点服务需配置不少于 2 台核心路由设备作为支撑，分别专项承载视频业务与数据业务，构建 “一网双平面” 网络服务架构，保障网络服务的高可用性与可靠性。

核心节点间通过 OTN 传输网服务实现高速互联，设备间需通过不少于 100Gbps 链路服务实现冗余备份；不同核心节点间需提供多条冗余链路服务，互联带宽不低于 100Gbps，确保核心层服务无单点故障风险。此外，还需确保网络架构、技术路线、网络资源、运维管理和网络安全等方面的统一管理，为嘉定区跨部门、跨层级的网络互通、数据共享和应用协同提供有力支撑。

(2) 汇聚层服务要求：

汇聚层需提供接入流量集中汇聚、路由聚合及访问控制服务。根据指南及嘉定区实际需求，需提供不少于 4 个汇聚节点服务，每个汇聚节点服务需配置不少于 2 台汇聚

路由设备以支撑服务运行。汇聚路由设备向上通过 100Gbps 链路连接至核心层，向下通过 40Gbps 链路连接至汇聚层其他设备，同时依托 OTN 传输网实现高速上行，保障汇聚层的吞吐能力与稳定性。

(3) 接入层服务要求：

接入层需提供各政务节点流量接入服务，并将接入流量统一上联至汇聚层。根据指南及嘉定区实际需求，需提供不少于 23 个接入节点服务，其中 13 个节点需配置不少于 2 台接入交换设备，设备需具备 10G 端口服务能力，采用双设备双链路方式上联至汇聚节点。此外，各委办局接入节点在充分利用原有设备及链路的基础上，需对设备及链路进行优化和补充，至少配置 10 台具备 10G 端口服务能力的接入交换设备，实现双设备双链路分别上联至两个不同区域的汇聚节点。

(4) 功能区接入服务要求：

区政务外网核心层服务仅负责流量转发，不承担汇聚功能，因此需提供功能区接入服务，配置不少于 2 台出口路由设备（ASBR）作为支撑，专门汇聚各功能区的网络接入流量。功能区接入服务需至少涵盖以下功能区：互联网区、服务器区、市政务外网区、专网区、政务云区、安全管理中心。

(5) 互联网区接入服务要求：

互联网区需实现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与互联网的逻辑隔离，同时支撑互联网接入、服务器映射等业务。互联网区服务需采用主备冗余模式，主链路服务中若有设备或接口故障，流量可自动切换至备链路服务，保障业务连续。根据指南要求及实际需求，需配置不少于 2 台边界交换设备支撑功能区接入服务对接，采用高可用模式互联，确保区政务外网互联网出口相关业务的稳定运行。

(6) 互联网边界出口服务要求：

互联网边界出口需提供多运营商链路接入服务，通过路由方式实现互联。依据指南及嘉定区实际情况，需配置不少于 2 台互联网边界接入路由设备作为支撑，为各互联网公网出口提供稳定的接入能力。

(7) 专网区接入服务要求：

区政务外网需提供专网接入服务，满足公安、教育、卫健、城运等重点单位专用网络的接入需求。需配置不少于 2 台边界交换设备支撑功能区接入服务对接，采用双归上行服务方式，确保视频平面与数据平面业务流量的逻辑隔离，保障专网业务的安全性与独立性。

(8) 安全管理中心接入服务要求：

安全管理中心主要功能是对数据流进行检查和过滤，确保运维活动的安全性和合规性。依据指南中安全管理中心建设要求，需配置不少于 2 台边界接入交换设备支撑功能区接入服务对接，确保安全管理中心能高效接入外网，实现对全网数据流的安全管控。

(9) SDN 服务要求：

区政务外网需提供 SDN 服务，实现业务快速部署、流量工程及智能流量调整。依托 SDN 服务，实现设备即插即用、零配置开局及全网可视化运维。同时，运用大数据分析与智能检测技术，实时监控网络业务状态与服务质量，实现主动运维；通过结合 AI 驱动的故障智能定位，提升运维效率。此外，构建统一管理平台，通过图形化业务下发、自动化配置及资源动态调整，实现全网业务配置的集中化、标准化管理。

(10) 平台对接服务要求：

所提供的政务外网服务应符合上海市相关对接规范，能够与嘉定区现有运维管理平台及安全监测平台实现数据与服务对接。

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完整的技术对接方案，并确保对接顺利实施。

2.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要求

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要求，区电子政务外网需在相应边界区域部署相关安全设备。所提供的安全资源服务需覆盖互联网出口、区域边界等关键区域，提供有效的安全防护与访问控制，保障政务业务安全稳定运行。

(1) 互联网接入区安全服务要求：

互联网接入区需提供全方位安全防护服务，需配置 1 台具备 40Gbps 流量清洗能力的抗 DDoS 设备，为互联网出口提供 DDoS 攻击流量防护服务，同时配置 2 台下一代防火墙（含 IPS）（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量），保障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受控接口通信，配置 2 台防毒墙（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对网络传输中的病毒进行过滤、阻止入侵传播并及时查杀，配置 2 台符合国密标准的 VPN 设备（单台加密吞吐量不低于 300Mbps），满足身份安全、终端安全、传输安全、应用权限控制及安全审计需求，配置 2 台上行为管理设备（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提供应用管控、流量管理、网络通信行为与内容审计服务，配置 2 台负载均衡设备（单台支持 36Gbps 四层吞吐量及 10Gbps 七层吞吐量），实现多链路健康检查、智

能路径选择、会话保持及全局负载调度，还需配置 1 台支持 10Gbps 网络吞吐量的流量探针设备，对流经网络边界的流量进行提取和还原，送至后端安全管理中心平台开展安全分析，实现潜在安全攻击风险识别与关联分析。

(2) 市政务外网互联边界安全服务要求：

市政务外网互联边界需提供边界安全防护服务，需配置 2 台下一代防火墙（含 IPS）（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保障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受控接口通信，配置 2 台防毒墙（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对网络传输中的病毒进行深层检测与过滤，具备病毒特征库在线更新及实时查杀能力，还需配置 1 台支持 10Gbps 网络吞吐的探针设备，对流经网络边界的流量进行提取和还原，送至后端安全管理中心平台开展安全分析，实现潜在安全攻击风险识别与关联分析。

(3) 各单位接入政务外网边界安全服务要求：

各单位接入政务外网边界需提供安全防护服务，每个汇聚节点需配置 2 台下一代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保障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受控接口通信，还需配置 1 台支持 10Gbps 网络吞吐量的流量探针设备，对流经网络边界的流量进行提取和还原，送至后端安全管理中心平台开展安全分析，实现潜在安全攻击风险识别与关联分析。

(4) 政务外网安全接入区边界安全服务要求：

政务外网安全接入区边界需提供安全防护服务，其中专网接入区需配置 2 台下一代防火墙（含 IPS、防病毒）（单台支持 40Gbps 网络吞吐能力），确保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受控接口通信，同时配置 1 台支持 10Gbps 网络吞吐量的流量探针设备，对流经网络边界的流量进行提取和还原，送至后端安全管理中心平台开展安全分析，实现潜在安全攻击风险识别与关联分析；政务云区需配置 2 台支持 10Gbps 网络吞吐量的流量探针设备，对流经网络边界的流量进行提取和还原，送至后端安全管理中心平台开展安全分析，实现潜在安全攻击风险识别与关联分析。

(5) 安全管理中心接入边界安全服务要求：

安全管理中心接入边界需提供安全防护服务，需配置 1 台下一代防火墙（含 IPS、防病毒）（支持 60Gbps 网络吞吐），保障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受控接口通信，同时配置 2 台堡垒机（每台含不少于 500 个运维用户授权许可），提供安全的信息传输路径，实现运维访问集中管理，提供审计、权限控制、身份认证、单点登录等服务。

3.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要求

选取汇聚节点与核心节点时，应充分考虑核心节点与汇聚节点之间的路由距离，路由距离应控制在 40 公里以内。

本项目共需 2 个核心节点及 4 个汇聚节点。其中一个核心节点复用嘉定区大数据中心在用机房，另一个核心节点及四个汇聚节点所需机房由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选点提供服务，本项目涉及的机房需满足等保 2.0 要求，通过机柜租赁方式采购，核心节点机房需提供不少于 8 个机柜，每个汇聚节点机房需提供不少于 2 个机柜。本项目中核心机房、汇聚机房应充分考虑地理位置分布及《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南》要求。

政务外网核心、汇聚机房应合理规划空间，预留足够空间用于设备安装、维护及操作。房间装修必须使用阻燃材料，耐火等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机房门大小应满足系统设备安装运输需求。机房墙壁及天花板应进行表面处理，防止尘埃脱落，机房应安装防静电活动地板。

机房出入口应配置电子门禁系统，实现对进出人员的身份识别、权限控制及操作记录。机房应部署有效的区域监控系统与防盗报警系统，防范非法接近及物理侵入行为；投标人应持续保障机房环境安全，并确保本项目中部署于机房内的所有设备稳定运行。机房应部署环境监控系统，对电力系统、机房环境系统、消防系统、门禁系统的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测。

机房应采用恒温恒湿精密空调系统，确保温湿度符合电子信息系统机房相关标准。

机房应已完成市电接入，除满足设备用电外，还应保障机房内基础设施（如空调、照明、消防系统、监控系统等）的用电需求。

投标人若提供自有机房，需提供相关房产证明文件；若提供租赁机房，需提供相关机房/房屋的租赁合同。以上材料可用承诺函代替。

4.OTN 传输网服务要求

光传输网络采用 OTN 技术组网，需采用单波速率 100Gbps 及以上的 OTN 技术提供光传输骨干环网服务，通过光链路保护、资源可视化、光监控等功能，提升业务网络的传输安全和网络运维管理能力。承载网承载于光传输网络之上，并与业务网络采用不同光传输通道进行数据传送，实现与业务网络的波长级隔离部署。本项目应提供不少于 16 波 OTN 传输链路。

光传输网技术要求如下：

光传输采用 OTN 技术搭建环状网络，用于承载业务网核心层之间的 100G 链路、核心层和汇聚层之间的 100G 链路，提供 50ms 以内端到端倒换保护能力。

光传输网应具备与现有网络兼容的能力，具体要求如下：

(1) 采用单波速率 100Gbps 及以上的 OTN 技术；

(2) 支持带宽平滑扩容，网络具备向 200Gbps 及以上带宽平滑扩容的能力；

(3) 采用高可用组网架构，具备网络自愈能力，能为各类政务应用提供安全可靠的传输网络支撑；

(4) 采用保护路径和工作路径物理光纤分离的保护策略，端到端保护倒换时间小于 50ms；

(5) 具有 SDH、分组、OTN 等多种业务统一承载能力，能提供多种业务类型接口的接入能力，具备与已建网络互联互通的能力；

(6) 具备光纤线路诊断功能，能快速定位光纤线路故障；

(7) 支持对业务和链路的快速下发和调整；

(8) 应使用 G.652 或 G.655 规格的光缆，光缆每公里线路衰耗在 0.3dB 以下。

四、服务清单

为满足服务功能及技术要求，投标人应合理规划配置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相关软硬件，参考配置清单见附件。

招标人在技术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原理/标准以及参照的参数、规格仅起说明参照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1.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	服务子项	数量	单台设备技术参数
1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核心层）	核心路由通信服务	4	整机交换容量≥132.6Tbps，包转发性能≥25200Mpps。 整机业务板槽位≥14 个。 提供 SDN、L2/L3VPN、MPLS、HQoS、SRv6、MACSec 切片等功能。

				提供≥7 个 100GE 端口（配置在至少 4 块不同的业务板卡上）、4 个 100GE 10KM 单模光模块、3 个 100GE 40KM 单模光模块。 支持随流的性能检测技术，即不额外发送检测报文，对用户业务流进行直接的丢包、时延的监测，得到业务端到端或逐跳的丢包和时延信息。 具备 SRv6 TE policy 功能，能够通过 BGP 协议创建 Policy，具备 EVPN IPV4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具备 EVPN IPV6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 ▲提供 1G 粒度的网络硬切片能力。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2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汇聚层）	汇聚层路由数据交换服务（路由）	8	整机交换容量≥115.4Tbps，包转发性能≥14400Mpps。 整机业务板槽位≥8 个。 提供 SDN、L2/L3VPN、MPLS、HQoS、SRv6、MACSec 切片等功能。 提供≥5 个 40GE/100GE 光口（配置在至少 3 块不同的业务板卡上）、每台 1 个 100GE10KM 单模光模块，2 个 100GE40KM 单模光模块，1 个 40GE 多模光模块。 支持随流的性能检测技术，即不额外发送检测报文，对用户业务流进行直接的丢包、时延的监测，得到业务端到端或逐跳的丢包和时延信息，支持通过 telemetry 上送获得的性能数据。 具备 SRv6 TE policy 功能，能够通过 BGP 协议创建 Policy，具备 EVPN IPV4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具备 EVPN IPV6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 具备切片功能，实现业务隔离承载和网络分片的接口功能，具备三种主要功能：捆绑、通道和子速率，具备接口带宽按需分配和管道隔离功能。 支持 1G 粒度的网络硬切片能力。
3		汇聚层路由数据交换服务（交换）	8	整机交换容量≥19.2Tbps，每槽位转发能力≥2.4Tbps（单向）。 整机业务板槽位数≥4。 ▲支持独立的硬件监控板卡，控制平面和监控平面物理槽位分离，支持 1+1 备份，能集中监控板卡、风扇、电源、环境。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具备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 功能，具备路由协议多实例功能。 每台配置不少于 6 个 40GE/100GE 接口、48 个 10GE 光口。每台 2 个 40GE 多模光模块，汇聚点 1 每台 19 个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5 个 10GE 40KM 单模光模块，汇聚点 2 每台 21 个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3 个 10GE 40KM 单模光模块，汇聚点 3 每台 9 个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15 个 10GE 40KM 单模光模块，汇聚点 4 每台 20 个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4 个 10GE 40KM 单模光模块。
4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接	点位接入交换服务（各区域）	26	整机交换容量≥672Gbps。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支持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入层）			SFP+。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提供业务扩展插槽数≥1，扩展支持 8 个 SFP+端口，整机最大支持 12 个 10GE SFP+端口。 整机缓存≥200MB。 提供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4 个。 提供真实业务流实时检测技术，实时检测网络故障。 具备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并能及时有效地定界故障以及定位故障发生原因，发现影响用户体验的网络问题，精准保障用户体验。
5		点位接入交换服务（各点位）	10	整机交换容量≥672Gbps。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支持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10GE SFP+。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具备业务扩展插槽数≥1，扩展支持 8 个 SFP+端口，整机最大支持 12 个 10GE SFP+端口。 整机缓存≥200MB。 提供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56 个。 具备真实业务流实时检测技术，实时检测网络故障。 具备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并能及时有效地定界故障以及定位故障发生原因，发现影响用户体验的网络问题，精准保障用户体验。
6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	出口调度服务(ASBR)	2	整机交换容量≥132.6Tbps，包转发性能≥25200Mpps。

	服务（边界出口）			整机业务板槽位数≥14。 提供≥3 个 100GE 端口、4 个 40GE 端口（配置在至少 4 块不同的业务板卡上）、3 个 100GE 10KM 单模光模块、4 个 40GE 10KM 单模光模块。20 个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 支持随流的性能检测技术，即不额外发送检测报文，对用户业务流进行直接的丢包、时延的监测，得到业务端到端或逐跳的丢包和时延信息，支持通过 telemetry 上送获得的性能数据。 具备 SRv6 TE policy 功能，能够通过 BGP 协议创建 Policy，具备 EVPN IPV4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具备 EVPN IPV6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 具备切片功能，实现业务隔离承载和网络分片的接口功能，具备三种主要功能：捆绑、通道和子速率，具备接口带宽按需分配和管道隔离功能。 支持 1G 粒度的网络硬切片能力。
7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互联网边界）	互联网边界接入服务（交换）	2	▲整机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提供万兆光口≥48 个，40GE/100GE 光口≥6 个。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提供 40GE10KM 单模光模块≥4 个，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24 个。 具有 BFD for OSPF，BGP，IS-IS，Static Route 功能、具有 IPv6 VXLAN over IPv4 功能，具有 IPv6 ND、PMTU 发现功能。 具有 Vxlan 功能，具有 VXLAN 二层网关、三

				层网关、BGP EVPN 功能，实现自动建立隧道。 具备 Telemetry 功能。
8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互联网边界出口）	互联网边界出口接入服务（路由）	2	整机交换容量≥115.4Tbps，包转发性能≥14400Mpps。 整机业务板槽位数≥8。 提供≥1 个 10GE 光口、8 个 10GE10KM 单模光模块。 支持随流的性能检测技术，即不额外发送检测报文，对用户业务流进行直接的丢包、时延的监测，得到业务端到端或逐跳的丢包和时延信息，支持通过 telemetry 上送获得的性能数据。 具备 SRv6TEpolicy 功能，能够通过 BGP 协议创建 Policy，具备 EVPN IPV4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具备 EVPN IPV6 L3VPN over SRv6 Policy 功能。
9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专网接入区）	专网接入服务（交换）	2	整机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 提供 10GE 光口≥48 个，40GE/100GE 光口≥6 个。 提供 40GE 10KM 单模光模块≥4 个、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12 个。 具有 BFD for OSPF，BGP，IS-IS，Static Route 功能、具有 IPv6 VXLAN over IPv4 功能，具有 IPv6ND、PMTU 发现功能。 具有 Vxlan 功能，具有 VXLAN 二层网管、三层网关、BGP EVPN 功能，实现自动建立隧道。 具备 Telemetry 功能。

10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管理中心接入服务（交换）	2	整机交换容量≥1.2Tbps（单向）。 支持 24 个 10GE SFP+端口。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提供 10GE 10KM 单模光模块≥12 个，10GE 40KM 单模光模块≥3 个。 具备 VxLAN 功能，支持 BGP EVPN，支持分布式 Anycast 网关，支持 VxLAN 的自动化部署。 支持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并能及时有效地定界故障以及定位故障发生原因。 支持真实业务流实时检测技术，能实时检测网络故障。
11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SDN 控制）	SDN 服务	1	SDN 网管系统用于管理所有 IP 业务承载网的网络设备，并对上为运维管理平台提供统一的数据交换和设备管理接口。 SDN 控制器应该包含管理、控制和分析集成的统一云化架构。 SDN 控制器应该配置统一的 Portal 来访问所有的 SDN 组件，包括设备管理，业务发放，网络优化，网络监控。 所有 SDN 组件都应具备统一的用户授权机制。SDN 系统应该是完整的系统，具有统一的认证，以避免从不同的应用跳转出来，并确保安全。 配置要求：1）包含≥66 台路由器和交换机 SDN 设备管理授权。2）提供至少 4 台硬件服务器，且包含配置集群部署所需的其他硬件。 支持 SRv6 Policy 提前规划能力，在 SRv6 Policy

				未下发前，提前在控制器软件上根据现网组网和配置规划整网的SRv6 Policy路径及参数，然后统一下发。 支持SRv6 Policy软锁定功能，链路故障或者带宽越限调优恢复，触发实际路径恢复到软锁定路径上。 支持切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切片规划，切片激活部署，切片分配入指定业务，切片上业务的路径调整，切片扩容、缩容。 ▲支持提供网络性能的统计报告及可视化呈现，包括丢包、时延、抖动等，支持L3 VPN/L3 EVPN + SRv6 Policy业务随流丢包检测，设备通过Telemetry协议上报数据。提供商用产品操作截图。 能够对原有政务外网核心路由器设备的纳管。相关软硬件部署在电子政务核心机房。

2.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	服务子项	数量	单台设备技术参数
1.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互联网出口区）	边界DDoS攻击流量防护服务（Anti-DDoS）	1	采用自主知识产权安全操作系统及专用硬件平台，配备不少于2个GE带外管理口、4个SFP+业务口和7个扩展槽、双电源，整机最大抗攻击能力≥40Gbps。 可防御流量型flood攻击，其中防御UDP Flood攻击必须提供2层防护，要求包括UDP防御阈值设置以及丢弃UDP碎片，ACK Flood攻击支持TCP防御阈值设置与ACK限速。 针对HTTP及CC应用层攻击，具备连接缓存、屏蔽HTTP代理与搜索引擎、源IP多维度

				速率限制等防护手段，且支持导入 SSL 证书防护 HTTPS 流量。 具备流量自学习与自动防护功能，可生成防护群组模板。 支持 IP/域名黑白名单。 提供攻击防御、直通等 6 种防御策略。 支持动态黑名单及基于五元组、多条件的抓包功能，可在线分析与下载数据包。 支持 GEOIP 功能及对多种协议流量的限制。 兼容 BGP、OSPF 等多种牵引方式及策略路由、MPLS 等回注方式。 能提供详细攻击事件与详情及攻击动态地图展示。 支持 IPv4/IPv6 双栈流量清洗与多设备集群部署。
2.		边界安全防护及入侵防御服务	2	配备不少于 8 个千兆电口、8 个 1GE 光口、8 个 10GE 光口、2 个可扩展插槽，配备模块化冗余电源。 网络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7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70 万。 支持路由、交换等多种工作模式，以及静态路由、OSPF、BGP4 等路由协议和多种条件的策略路由。 支持 IP/MAC 绑定。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提供不少于 10 种基于多条件的链路负载算法。 支持 IPv4/IPv6 双栈工作模式及安全控制策略与多种防护。 内置行为分析功能，可统计分析数据、建立

				基线并告警展示。 支持含不少于 5500 条特征的独立入侵防护规则库，能分类防护、设置白名单及自定义规则。 支持基于多种协议的内容过滤。 提供 1 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和病毒特征库升级授权。 配置 8 个 10GE 多模光纤模块
3.		边界病毒防护服务	2	配备双电源，含不少于 4 个 1GE 电口、4 个 SFP 光口、8 端口 10GE SFP+扩展卡及 8 个 10GE 多模模块。 网络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15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50 万。 支持 URL 策略路由与时间、URL 智能引流。 支持多维度防火墙访问控制策略，含策略命中分析、国家/URL 安全策略、冗余及时间表检测。 支持标准 802.3ad 链路聚合与多方式负载。 具备百万级病毒特征库，支持多协议流病毒过滤、实时更新及多类型压缩文件含 5 层以上多重压缩检测，可自定义处理压缩与加密文件；内置知识库，支持防病毒功能及三种处理方式。 ▲支持云沙箱功能，将疑似威胁数据上传到云端，通过沙箱来判断文件是否为恶意软件，提供截图证明。 支持多协议与 PE 文件检测，设白名单及查看含进程 / 注册表行为的威胁日志。
4.		边界国密	2	配备冗余电源，至少含 2 个 1GE 电口、2 个

		VPN 服务		10GE 光口。 最大并发会话数≥160W，IPSec 最大加密流量≥330Mbps，SSL 最大加密流量≥300Mbps。 支持 IPSec VPN、SSL VPN 两种 VPN。 支持 IPv6/IPv4 协议下多种模式部署。 产品具备硬件加密卡，支持国家商密算法如 SM1、SM2、SM3、SM4，同时满足 GM/T0023 和 GM/T0025 标准。
5.		边界上网行为管理服务	2	配备冗余电源，接口不少于 4 个 1GE 电口、4 个 1GE 光口，4 个 10GE 光口，含光模。 网络层吞吐量≥40Gbps，应用层吞吐量≥15Gbs，包转发率≥1.8Mpps，每秒新建连接数≥500000，最大并发连接数≥6000000。 支持网关模式含 NAT、路由转发等功能和网桥模式透明串接。 可提供设备实时信息，对网络接入终端可视化管理展示详细信息、异常状态等及类型分布。 能识别过滤 SSL 加密的钓鱼网站等。 支持 SSL 硬件加速卡解密及旁路解密。 支持实时查看各级流控通道状态。 ▲支持通过抑制 P2P 的上行流量，来减缓 P2P 的下行流量，从而解决网络出口在做流控后仍然压力较大的问题，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6.		负载均衡服务	2	配备冗余电源，接口不少于 8 个 1GE 电口、4 个 1GE 光口、8 个 10GE 光口，含光模块。 4 层吞吐量≥36Gbps、4 层并发连接数≥8000000、4 层新建连接数≥800000、7 层吞吐量≥10Gbps、7 层新建连接数≥1000000。

				提供针对 L4/L7 内容交换的服务器负载均衡功能，单一设备支持多个应用和服务器集群，可根据多种算法分配用户请求，包括轮询、加权轮询、按主机加权轮询等，支持优先级算法下最少可用节点保障，优先级高的节点故障时自动选举以保证可用性。 ▲单一设备可同时支持包括链路负载均衡、全局负载均衡和服务器负载均衡的功能。三种功能同时处于激活可使用状态，无需额外购买相应授权，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7.		边界威胁探针服务	1	配备冗余电源，不少于 2 个集成 1GE 电口（管理口）、4 个独立 10GE 业务口（光口）、1*SSD(500G，2.5 寸)，5*HDD(4T，3.5 寸，RAID 0)，业务口可扩展。 支持不少于 10Gbps 流量。 支持基于 B/S 架构 Web 管理，集中管理分析流量网络日志与告警日志并多样化输出展示，提供可扩展接口对接其他平台或设备。 支持旁路镜像、分布式部署及软硬件、混合环境部署，支持软件和规则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镜像多网口采集关键节点流量。 支持 IPv4/IPv6 双栈、IP 业务属性补全及地址库关联补全。 具备攻击取证报文留存下载与多种协议应用识别解析能力。可发现还原流量中多种文件，检测多种网络与 Web 攻击及攻击工具。 ▲支持诱捕节点触碰和蜜罐入侵两种事件的检测，并能在数据量图和热力图中显示蜜罐

				事件概要，需提供界面截图。
8.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政务云边界)	边界威胁探针服务	2	配备冗余电源,不少于2个集成10GE电口(管理口）、4 个独立 10GE 业务口（光口）、1*SSD(500G，2.5 寸)，5*HDD(4T，3.5 寸，RAID 0)，业务口可扩展。 支持不少于 10Gbps 流量。 支持基于 B/S 架构 Web 管理，集中管理分析流量网络日志与告警日志并多样化输出展示，提供可扩展接口对接其他平台或设备。 支持旁路镜像、分布式部署及软硬件、混合环境部署，支持软件和规则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镜像多网口采集关键节点流量。 支持 IPv4/IPv6 双栈、IP 业务属性补全及地址库关联补全。 具备攻击取证报文留存下载与多种协议应用识别解析能力。可发现还原流量中多种文件，检测多种网络与 Web 攻击及攻击工具。 支持诱捕节点触碰和蜜罐入侵两种事件的检测，并能在数据量图和热力图中显示蜜罐事件概要。
9.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市政务网互联边界)	边界安全防护及入侵防御服务	2	配备不少于 8 个 1GE 电口、8 个 1GE 光口、8 个 10GE 光口，配备模块化冗余电源。 网络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7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70 万。 支持路由、交换等多种工作模式，以及静态路由、OSPF、BGP4 等路由协议和多种条件的策略路由。 支持 IP/MAC 绑定。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提供不少于 10 种基于多条件的链路负载算法。 支持 IPv4/IPv6 双栈工作模式及安全控制策略与多种防护。 内置行为分析功能，可统计分析数据、建立基线并告警展示。 支持含不少于 5500 条特征的独立入侵防护规则库，能分类防护、设置白名单及自定义规则。 支持基于多种协议的内容过滤。 提供 1 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和病毒特征库升级授权。 配置 8 个 10GE 多模光纤模块。
10.		边界病毒防护服务	2	配备双电源，含不少于 4 个 1GE 电口、4 个 SFP 光口、8 端口 10GESFP+扩展卡及 8 个 10GE 多模模块。 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1200 万，每秒新建连接≥50 万。 支持 URL 策略路由与时间、URL 智能引流。 支持多维度防火墙访问控制策略，含策略命中分析、国家/URL 安全策略、冗余及时间表检测。 支持标准 802.3ad 链路聚合与多方式负载。 具备百万级病毒特征库，支持多协议流病毒过滤、实时更新及多类型压缩文件含 5 层以上多重压缩检测，可自定义处理压缩与加密文件；内置知识库，支持防病毒功能及三种处理方式。 支持云沙箱功能，将疑似威胁数据上传到云

				端，通过沙箱来判断文件是否为恶意软件。 支持多协议与 PE 文件检测，设白名单及查看含进程 / 注册表行为的威胁日志。
11.		边界威胁探针服务	1	配备冗余电源，不少于 2 个集成 1GE 电口（管理口）、4 个独立 10GE 业务口（光口）、1*SSD(500G，2.5 寸)，5*HDD(4T，3.5 寸，RAID 0)，业务口可扩展。 支持不少于 10Gbps 流量。 支持基于 B/S 架构 Web 管理，集中管理分析流量网络日志与告警日志并多样化输出展示，提供可扩展接口对接其他平台或设备。 支持旁路镜像、分布式部署及软硬件、混合环境部署，支持软件和规则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镜像多网口采集关键节点流量。 支持 IPv4/IPv6 双栈、IP 业务属性补全及地址库关联补全。 具备攻击取证报文留存下载与多种协议应用识别解析能力。可发现还原流量中多种文件，检测多种网络与 Web 攻击及攻击工具。 支持诱捕节点触碰和蜜罐入侵两种事件的检测，并能在数据量图和热力图中显示蜜罐事件概要。
12.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各单位接入政务外网边界)	边界安全防护及入侵防护、病毒防护服务	8	至少具备 6 个 10/100/1000M Base-TX、2 个 SFP 接口、8 个 10GE SFP+接口、2 个 40GE 接口、3 个扩展槽位、128G SSD 硬盘，配备冗余电源。 网络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700 万，每秒新建 HTTP 连接数≥70 万。

				支持 IPSec VPN 和 SSL VPN 模块。 支持 IPv6/IPv4 翻译策略技术及双栈、隧道访问，可镜像接口数据用于抓包分析，支持链路聚合（多种模式与算法）。 支持限制策略中源/目的地址新建连接，显示策略命中数并支持查询，服务器负载均衡支持 10 种算法。 支持 IP 碎片重组、TCP 流重组、会话状态跟踪、应用层协议解码等数据流处理方式；支持模式匹配、异常检测，统计分析，以及抗 IDS/IPS 逃逸等多种检测技术。 适应多出口环境，具备 Web 服务攻击防护特征库，可防护多种 Web 攻击。 支持 IPv4/IPv6 双栈主动防御及多种主动式扫描。 提供 1 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和病毒特征库升级服务。 配置 2 块 40GE 多模光模块。
13.		边界威胁探针服务	4	配备冗余电源，不少于 2 个集成 1GE 电口（管理口）、4 个独立 10GE 业务口（光口）、1*SSD(500G，2.5 寸)，5*HDD(4T，3.5 寸，RAID 0)，业务口可扩展。 支持不少于 10Gbps 流量。 支持基于 B/S 架构 Web 管理，集中管理分析流量网络日志与告警日志并多样化输出展示，提供可扩展接口对接其他平台或设备。 支持旁路镜像、分布式部署及软硬件、混合环境部署，支持软件和规则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镜像多网口采集关键节点流

				量。 支持 IPv4/IPv6 双栈、IP 业务属性补全及地址库关联补全。 具备攻击取证报文留存下载与多种协议应用识别解析能力。可发现还原流量中多种文件，检测多种网络与 Web 攻击及攻击工具。 支持诱捕节点触碰和蜜罐入侵两种事件的检测，并能在数据量图和热力图中显示蜜罐事件概要。
14.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专网接入区边界)	边界安全防护及入侵防御、病毒防护服务	2	配备不少于 8 个 1GE 电口、8 个 1GE 光口、8 个 10GE 光口、2 个可扩展插槽，配备模块化冗余电源。 网络吞吐量≥4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7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70 万。 支持路由、交换等多种工作模式，以及静态路由、OSPF、BGP4 等路由协议和多种条件的策略路由。 支持 IP/MAC 绑定。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提供不少于 10 种基于多条件的链路负载算法。 支持 IPv4/IPv6 双栈工作模式及安全控制策略与多种防护。 内置行为分析功能，可统计分析数据、建立基线并告警展示。 支持含不少于 5500 条特征的独立入侵防护规则库，能分类防护、设置白名单及自定义规则。 支持基于多种协议的内容过滤。 提供 1 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和病毒特征库升级

				授权。 配置 8 个万兆多模光纤模块
15.		边界威胁探针服务	1	配备冗余电源，不少于 2 个集成 1GE 电口（管理口）、4 个独立 10GE 业务口（光口）、1*SSD(500G，2.5 寸)，5*HDD(4T，3.5 寸，RAID 0)，业务口可扩展。 支持不少于 10Gbps 流量。 支持基于 B/S 架构 Web 管理，集中管理分析流量网络日志与告警日志并多样化输出展示，提供可扩展接口对接其他平台或设备。 支持旁路镜像、分布式部署及软硬件、混合环境部署，支持软件和规则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镜像多网口采集关键节点流量。 支持 IPv4/IPv6 双栈、IP 业务属性补全及地址库关联补全。 具备攻击取证报文留存下载与多种协议应用识别解析能力。可发现还原流量中多种文件，检测多种网络与 Web 攻击及攻击工具。 支持诱捕节点触碰和蜜罐入侵两种事件的检测，并能在数据量图和热力图中显示蜜罐事件概要。
16.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安全管理中心）	边界安全防护及入侵防御、病毒防护服务	1	配备不少于 8 个 1GE 电口、8 个 1GE 光口、8 个 10GE 光口、2 个可扩展插槽，配备模块化冗余电源。 网络吞吐量≥6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10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90 万。 支持路由、交换等多种工作模式，以及静态路由、OSPF、BGP4 等路由协议和多种条件的

				策略路由。 支持 IP/MAC 绑定。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提供不少于 10 种基于多条件的链路负载算法。 支持 IPv4/IPv6 双栈工作模式及安全控制策略与多种防护。 内置行为分析功能，可统计分析数据、建立基线并告警展示。 支持含不少于 5500 条特征的独立入侵防护规则库，能分类防护、设置白名单及自定义规则。 支持基于多种协议的内容过滤。 提供 1 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和病毒特征库升级授权。 配置 8 个 10GE 多模光纤模块
17		运维安全审计服务	2	千兆电口≥4 个、1+1 冗余电源，可管理设备≥500 个，运维用户无限制。 采用旁路部署且不影响业务，支持 HA 主备模式（管理口和心跳口支持多链路端口绑定防故障）。 支持多台异地备份部署（均提供运维和审计服务，配置自动同步）及集群部署（中心 HA，节点可横向扩展，实现统一登录等功能以满足业务增长）。 支持对硬件平台、系统、数据库及中间件的设备进行运维管理。 可全局设置认证登录窗口，能通过 socks5/http/ssh 等代理协议管理异地云资源。

				支持对平台设备按类型/部门分组及批量导入导出，可自动收集设备信息并授权，定期自动修改目标设备密码支持改密脚本。 Web 访问支持三种浏览器调用多种运维客户端，H5 运维支持多协议且无需本地客户端，客户端访问支持多种本地工具登录及 SSH 网关代理登录，可使用 SSH-agent-forwarding 及密码/公钥登录 SSH 资产并发送环境变量。 对重要设备登录和命令执行需审核可设审批人及权限，支持自身审计含多种日志及日志报表统计可导出。

五、项目服务要求

对本项目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及安全进行全网运营运维服务，包含政务外网平台保障服务、安全专项服务、终端服务以及利旧设备运维服务。

本项目需建立专业高效的运维服务体系，保障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系统正常运行。投标人应充分调研掌握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运营运维的相关管理规范，根据管理规范要求，合理设置服务团队以及服务流程，确保充分满足招标人的管理要求。

1.政务外网平台保障服务

为保障嘉定区政务外网整体平稳运行，投标人需提供以下服务。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各服务对应的交付物模板。

(1) 巡检服务：

依据既定巡检计划，对政务外网相关设备开展定期巡检工作，具体为每周对核心节点设备巡检、每月对汇聚层节点设备巡检、每季度对接入节点设备巡检。每次巡检完成后，需出具相应巡检报告。

(2) 配置变更管理服务：

根据政务外网实际需求，对网络及安全设备开展配置变更，变更完成后提交配置变更相关材料。

(3) 密码维护服务：

每季度对设备密码进行更新，并提交密码更新记录。

(4) 网络地址管理服务：

管理政务外网 IP 地址，维护 IP 地址台账。

(5) 资产梳理服务：

管理政务外网网络和安全相关资产，维护相关资产台账。

(6) 配置备份服务：

每月对网络及安全设备的配置进行备份操作，提交设备配置备份文件。

(7) 拓扑维护服务：

根据政务外网网络节点变化情况，及时完成网络拓扑图的更新绘制。

(8) 周期性报告服务：

提交服务日报、周报、月报及年报。

(9) 管理优化服务：

根据实际需求，对现有的政务外网管理服务体系进行优化，交付相关材料。

(10) 应急响应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的应急响应支持。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制定应急响应方案，并在投标文件中体现，包括详细的应急响应过程，响应方式，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等。针对典型网络中断、安全事件或风险设计完善的应急预案及应急演练剧本。

(11) 应急演练服务：

每季度组织应急演练，并形成相应材料。

(12) 备品备件服务:

在服务期内，对本项目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安全资源服务相关配套设备，提供备品备件，以保障政务外网正常稳定运行。

(13) 政务外网优化服务:

根据政务外网运行实际需求，提供政务外网相关优化方案。

(14) 信息系统安全专项自检服务：

根据上级安全检查需求，开展专项安全自查，同步编制与提交相关材料，确保所有问题及时完成整改。

(15)故障受理服务：

受理政务外网接入用户的故障报修并维护事件登记表。

(16)故障处理服务：

针对政务外网接入用户的故障报修展开处理工作，确保故障及时修复。

(17)业务受理服务：

受理各类业务申请需求，并对业务申请单及时进行归档。

(18)业务处理服务：

根据政务外网业务申请单申请内容，及时处理各类申请需求。

(19)设备运行检查服务：

监控重要设备运行状况，及时发现设备告警并加以处置。

(20)平台告警处置服务：

及时处置政务外网各类告警信息。

(21)重大活动网络安全保障服务：

根据实际需求，提供重大活动网络安全保障服务，提供相关服务交付材料。

(22)全域边界威胁监测与封禁处置服务：

对区政务外网全域边界进行实时安全监测，及时处置安全威胁，并形成相应风险处置记录。

2.安全专项服务

为保障嘉定区政务外网网络安全，投标人应提供以下服务。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对应交付物模板。

(1) 主机漏洞扫描服务：

每月对政务外网主机执行漏洞扫描，对发现存在中高风险漏洞的主机进行验证，通知相关责任方整改并跟进整改进度，在责任方完成整改后执行复查扫描，并提交相关材料。

(2) 主机弱口令扫描服务：

每月对政务外网主机执行弱口令扫描，对发现存在中高风险弱口令的主机进行验证，通知相关责任方整改并跟进整改进度，在责任方完成整改后执行复查扫描，并提交相关材料。

(3) 应用漏洞扫描服务：

每月对政务外网应用系统执行漏洞扫描，对发现存在中高风险漏洞的应用系统进行验证，通知相关责任方整改并跟进整改进度，在责任方完成整改后执行复查扫描，并提交相关材料。

(4) 重要业务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对区大数据中心重要业务系统执行 2 次渗透测试，提交渗透测试报告，协助整改。

(5) 重要业务系统扫描服务：

对区大数据中心重要业务系统开展 2 次扫描服务，具体包括主机漏洞扫描、主机弱口令扫描、应用漏洞扫描，提交相应重要业务系统扫描报告，协助整改。

3.终端服务

对嘉定区政府、嘉定区政务服务中心大楼内约 3100 台政务外网办公终端提供日常故障维护服务，主要负责终端系统故障修复、基础网络调试，并协助硬件故障定位工作。本服务受理范围仅限已接入政务外网的办公终端；本服务不含终端硬件更换、软件许可续费、数据迁移恢复及硬件升级改造等额外内容。

投标人应在 10 分钟内响应故障报修。故障原则上需在报修当天解决；特殊情况应与报修人沟通后约定故障处理时间。

投标人应自行摸排终端服务运维对象基础信息（含归属单位、设备信息等），并提供适配的服务方案。

4.利旧设备运维服务

为现网利旧设备提供运维服务，服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定期巡检：

对利旧设备进行巡检，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2）故障响应：

随时响应设备硬件及软件故障维修服务请求，并派遣相关的技术人员到指定的地点，进行快速定位与修复。

（3）设备保养：

对设备进行除尘，避免灰尘导致散热不良或硬件老化。

（4）版本维护：

按需对设备进行维护升级，修复潜在漏洞并提升系统稳定性。

投标人中标后，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利旧设备清单，开展利旧设备运维服务。

利旧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类型	品牌	型号	设备数量
1	网络设备	华为	S5710-52X-LI-AC	54
2		华为	S5710-28X-LI-AC	11
3		华为	NE20E-S8	10
4		华为	CE6851-48S6Q-HI	1
5		华为	CE5855-EI-FI-B00	4
6		华为	NE40E-X3A	2
7		华为	Agile Controller-Campus	1
8	主机和存储系统	HP	DL560 G9	4
9		HP	ProLiant DL580 Gen8	5
10	安全设备	安恒	安恒 WAF-3000AG	1
11		安恒	安恒 WAF-500AG	1
12		安恒	安恒 DAS-L0G-3000	1
13		飞康	DELL R730/CDP VA700	1
14		绿盟	RSAS NX3-S-C	1
15		青藤云	青藤云安全平台	1
16		三未科技	EHM1-ZY01	1
17		深信服	AF-3120	2
18		深信服	VPN-4050	1
19		神兵信息	KSQ87-4460	4
20		数腾	AS-QTQ-A014	1

5.驻场运维服务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工作管理要求，提供驻场运维服务。

(1) 驻场团队人员资质与配置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 9 人的驻场服务团队，其中，配置 1 名驻场服务经理，需具备 2 年以上政务外网相关工作经验；网络工程师不少于 5 人，所有网络工程师应具备 2 年以上政务外网相关工作经验、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团队中至少 1 名网络工程师应具有网络相关专业技能证书；安全工程师不少于 3 人，所有安全工程师应

具备 2 年以上政务外网相关工作经验、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至少 1 名安全工程师应具有信息安全相关专业能力证书。

(2) 驻场服务时间及人力保障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 7×8 小时驻场服务：工作日（8:30-17:30）驻场人员不少于 8 人；周末及节假日（8:30-17:30）驻场人员不少于 1 人。

采购人对中标人安排的驻场人员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更换。

6.其它

投标人应积极响应并配合采购人的工作安排与需求，提供包括技术咨询、技术实施指导及专项技术文档编制等服务。

六、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规划设计要求

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应采用“2+4”网络架构，投标人应根据网络及安全服务所需的设备配置，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尽的网络拓扑图（至少包含核心、汇聚、接入网络节点，各功能区，OTN 传输网，各边界安全设备，标明连接方式及网络带宽）。

投标人应充分调研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 IP 地址规划要求，提供符合现状的全网 IPV4 地址规划表，并提供核心、汇聚、接入节点路由规划设计。本次网络需满足 IPV4/IPV6 双栈运行，投标人应结合市大数据中心提供的 IPV6 地址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同步提供嘉定区业务网络 IPV6 的地址规划表。

2.项目服务切换要求

本项目为购买服务项目，服务开通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完成。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作为在用业务网络，承载全区电子政务办公及政务系统运行，为保证整体政务外网业务网络持续稳定运行，投标人需提供政务外网网络服务切换工作方案并做出承诺，确保相关政务业务中断时间可控，实现服务的平稳切换过渡。

如涉及系统割接，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尽的系统、网络割接服务方案，需对现状进行分析，体现割接的针对性、合理性、稳定性和可靠性，此外方案需要有进一步论证实施等内容。

业务割接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割接前后因业务保障与测试需要而产生的

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3.项目实施人员要求

本项目实施团队成员人数应不少于 10 人，投标文件中需明确体现实施团队成员名单及分工情况。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复杂程度，配备同类型项目经验丰富的项目团队。项目经理应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同等级别项目管理认证证书，同时应具备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

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网络相关专业技能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同时应具备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

项目实施团队其余成员均需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同时，至少 3 人应具有信息安全相关专业能力证书。

4.项目办公场地要求

本项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重大故障的响应时效，确保在故障发生时，项目团队能够及时抵达现场开展处置恢复工作。在合同签订后，投标人应在嘉定区大数据中心附近设立驻场人员办公场所，供项目团队进行现场运维工作。

5.项目仓储场地要求

合同签订后，投标人应在嘉定区大数据中心附近设立一处仓库，用于存储备品备件等相关设备。仓库应具备完善的防盗、防潮、防火等安全措施与设施，并保持环境整洁有序。

七、培训方案

服务期内投标人应免费提供不少于 2 次关于本项目相关内容的培训服务，包括提供全套培训资料。

八、服务质量标准与考核

1.故障等级划分及处置时效

(1) 一级故障：指政务外网核心节点中断、全网或大面积区域业务瘫痪，影响全区政务业务正常运行的故障。响应时效：15 分钟内响应；解决时效：1 小时内恢复。

(2) 二级故障：指汇聚节点中断，导致其覆盖区域内业务运行受到明显影响的故障。响应时效：30 分钟内响应；解决时效：4 小时内恢复。

(3) 三级故障：指单个接入节点中断，仅造成局部小范围业务运行受影响的故障。响应时效：1 小时内响应；解决时效：8 小时内恢复。

(4) 四级故障：指设备轻微告警、性能略降等不影响政务业务正常运行的故障。响应时效：1 小时内响应；解决时效：24 小时内恢复。

2.考核指标及评分标准

本项目服务质量考核满分 100 分，甲方按月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故障响应及时性	20	一级故障未在 15 分钟内响应，每次扣 5 分； 二级故障未在 30 分钟内响应，每次扣 3 分； 三级故障未在 1 小时内响应，每次扣 2 分； 四级故障未在 1 小时内响应，每次扣 1 分； 本项扣分不设上限，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2	故障解决及时性	20	一级故障未在 1 小时内解决，每次扣 8 分； 二级故障未在 4 小时内解决，每次扣 5 分； 三级故障未在 8 小时内解决，每次扣 3 分； 四级故障未在 24 小时内解决，每次扣 2 分； 本项扣分不设上限，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3	安全事件处置	20	发生安全事件处置不及时，每次扣 5 分；若因处置不及时造成数据泄露、系统瘫痪等严重后果的，一次性扣完本项分值，并追究相应责任； 本项扣分不设上限，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4	巡检完成率	10	未按计划执行巡检，每次扣 2 分； 本项扣分不设上限，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5	终端服务响应与解决	10	未在 10 分钟内响应故障报修，每次扣 2 分；故障未在约定时间内及时解决，每次扣 2 分； 本项扣分不设上限，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6	文档交付完整性	10	周期性报告缺失，每次扣 2 分；各类专项报告缺失，每次扣 3 分；运维记录文档缺失，每次扣 1 分； 本项扣分不设上限，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7	服务满意度	10	甲方根据乙方服务态度、沟通协作效率、问题解决效果等进行综合评分，满分 10 分。

3.考核结果应用

(1) 月度考核得分≥80 分为合格。

(2) 如乙方连续 2 个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整改通知，要求乙方在 7 日内完成整改;整改期满后考核仍不合格的，视为乙方违约，因乙方违约导致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年度累计 3 次及以上月度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的服务费用。

九、服务期限和付款方式

1.服务期限

自 2026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17 日。

2.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 77.938 万元；

(2)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前，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5%；

(3)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合同实际支付金额以区财政局就本项目实际下达部门预算安排金额为准。乙方应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相应发票。

十、▲性能参数汇总表

序号	服务项	服务子项	招标要求	偏离内	说明

				容	
1.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核心层）	核心路由通信服务	▲提供 1G 粒度的网络硬切片能力。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2.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汇聚层）	汇聚层路由数据交换服务（交换）	▲支持独立的硬件监控板卡，控制平面和监控平面物理槽位分离，支持 1+1 备份，能集中监控板卡、风扇、电源、环境。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3.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接入层）	点位接入交换服务（各区域）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支持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4.		点位接入交换服务（各点位）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支持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5.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互联网边界）	互联网边界接入服务（交换）	▲整机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提供万兆光口≥48 个，40GE/100GE 光口≥6 个。提供官网或产品彩页截图证明。		
6.	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SDN 控制）	SDN 服务	▲支持提供网络性能的统计报告及可视化呈现，包括丢包、时延、抖动等，支持 L3VPN/L3EVPN+SRv6Policy 业务随流丢包检测，设备通过 Telemetry 协议上报数据。提供商用产品操作截图。		
7.	政务外网安全资源	边界病毒防护	▲支持云沙箱功能，将疑似威胁数据上传到云端，通过沙箱来判断文件是否为恶意软件，提供截图证		

	服务（互联网出口区）	服务	明。		
8.		边界上网行为管理服务	▲支持通过抑制 P2P 的上行流量，来减缓 P2P 的下行流量，从而解决网络出口在做流控后仍然压力较大的问题，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9.		负载均衡服务	▲单一设备可同时支持包括链路负载均衡、全局负载均衡和服务器负载均衡的功能。三种功能同时处于激活可使用状态，无需额外购买相应授权，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10		边界威胁探针服务	▲支持诱捕节点触碰和蜜罐入侵两种事件的检测，并能在数据量图和热力图中显示蜜罐事件概要，需提供界面截图。		

十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函（格式详见第六章）；

（2）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5）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6）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详见第六章）；

（7）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

（8）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详见第六章）；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详见第六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双面扫描件）；

（1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

（11）近三年承接与本需求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12）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的其他材料；

（13）投标人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

（14）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详见第六章）（中小企业提供）；

（15）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2、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技术方案；

（2）系统实施方案；

（3）培训方案；

（4）企业综合能力；

（5）售后服务；

（6）投标项目经理说明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7）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8）项目组织实施进度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9）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或改进措施；

（10）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11）按照《项目招标需求》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100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其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

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无缺漏项的报价，投标报价即评审价；对于有缺漏项的报价，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

（4）如果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 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

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投标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投标人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6）评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

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

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投标人不能按时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3、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综合评分法

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10	报价分＝10×（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需求理解	0~6	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需求

		理解和现状分析，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及安全系统组成、运行情况等。较差的得 0-1 分，一般的得 2-4 分，较好的得 5-6 分（0-6 分）。
技术方案	0~16	1）根据招标要求进行针对性、合理性、实用性的整体技术方案设计，方案能否符合招标人实际使用需求，描述是否详细、准确。较差的得 0-1 分，一般的得 2-4 分，较好的得 5-6 分（0-6 分）； 2）技术方案中提供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整体网络、安全体系设计，详细设计各功能区边界。较差的得 0-1 分，一般的得 2-4 分，较好的得 5-6 分（0-6 分）； 3）提供完整的平台技术对接方案（运维管理平台、安全监测平台）并做出对接承诺。较差的得 0-1 分，一般的得 2-3 分，较好的得 4 分（0-4 分）。
图纸及网络规划设计方案	0~6	1）投标人根据网络及安全服务所需的设备配置，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络拓扑图（至少包含核心、汇聚、接

		入网络节点，各功能区，OTN传输网，各边界安全设备，标明连接方式及网络带宽），根据拓扑详尽情况综合打分（0-3分）。 2）投标人充分调研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IP地址规划要求，提供符合现状的全网IPV4地址规划表，并提供核心、汇聚、接入节点路由规划设计。（本次网络需满足IPV4/IPV6双栈运行，投标人结合市大数据中心提供的IPV6地址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同步提供嘉定区业务网络IPV6的地址规划表。）根据设计是否详尽且符合现状综合打分（0-3分）。
运维运营服务方案	0~14	1）投标人是否提供满足招标要求的政务外网平台保障服务、安全专项服务、终端服务以及利旧设备运维服务方案。较差的得0-1分，一般的得2-3分，较好的得4-5分（0-5分）。 2）投标人是否熟悉掌握嘉定区电子政务外网运营运维管理规范，提供符合管理

		规范的运营运维服务流程设计。较差的得 0-1 分，一般的得 2-3 分，较好的得 4-5 分（0-5 分）。 3)运营运维服务团队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具备属地化服务能力，管理措施是否得当，响应时间及修复时间是否满足项目要求。较差的得 0-1 分，一般的得 2-3 分，较好的得 4 分(0-4 分)。
实施方案	0~5	1）投标人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是否设计全面、可靠，有针对性（0-2 分）。 2）提供政务外网服务网络切换工作方案并做出承诺，综合打分（0-3 分）
培训方案	0~2	投标人是否提供完善的、与项目内容切实有关的培训方案。（0-2 分）。
企业综合能力	0~2	根据投标人企业资质和认证情况等进行打分（0-2 分）。
机房服务方案	0~2	根据投标人拟提供的机房选点合理性、环境情况，包括软硬件配置、管理水平等进行综合评分（0-2 分）。
应急响应方案	0~3	投标人编制的项目应急方案是否设计全面、可靠，有

		针对性（0-3 分）。
服务团队	0~5	本项目实施团队成员人数应不少于 10 人，投标文件中需明确体现实施团队成员名单及分工情况。其中： 1）项目经理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同等级别项目管理认证证书，得 1 分；具备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得 1 分。未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0-2 分）。 2）技术负责人具有网络相关专业技能证书，得 0.5 分；具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 0.5 分；具备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得 1 分。未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0-2 分）。 3）项目实施团队其余成员均需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得 0.5 分；至少 3 人具有信息安全相关专业能力证书，得 0.5 分。人数不足或未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0-1 分）。
驻场团队	0~4	投标人提供不少于 9 人的

		驻场服务团队，配置 1 名驻场服务经理，至少 5 名网络工程师以及至少 3 名安全工程师，根据驻场服务团队配置情况评分。 1）所有网络工程师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 1 分；至少 1 名网络工程师具有网络相关专业技能证书，得 1 分；人数不足或未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0-2 分）。 2）所有安全工程师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 1 分；至少 1 名安全工程师具有信息安全相关专业能力证书，得 1 分；人数不足或未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0-2 分）。
机房证明	0~2	投标人若提供自有机房，需提供相关房产证明文件；若提供租赁机房，需提供相关机房/房屋的租赁合同。以上材料可用承诺函代替，提供材料得 2 分（0-2 分）。
投标设备性能指标	0~15	针对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共有 10 个▲标项。投标技术参数有▲标项参数负偏离的，每项扣 1.5 分，扣完

		为止。
相关业绩情况	0~8	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单位具有类似项目的业绩，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每增加一个有效业绩加 2 分，最高得分为 8 分，没有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0 分，应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 ，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核对并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核对及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包 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金额(总价、元)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若本表与投标文件格式其他部分在内容上有所出入，以本表为准。

（4）投标报价应包括提供项目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完成本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供货、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金等全部工作内容酬金。

（5）投标报价必须按国家及上海市有关现行法律法规文件执行。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报价项目	项目费用	项目费用组合明细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报价总价			

说明：（1）请按照项目内容细化，逐项填表。如表栏格式不够可自行划表填写。

（2）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

（3）单价包括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设备制造、安装、调试（单机及联动）、包装、运输、保险、税金等直至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5）报价总价须包含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	招标要求	投标要求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包 1
2	自定义	资质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	包 1
3	自定义	联合投标	不接受联合投标。	包 1

政务外网网络、安全设施（2026 年度）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投标文件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投标文件由法	包 1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不少于 90 天。	包 1
3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	包 1
4	服务期限	自 2026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17 日。	包 1
5	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包 1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及盖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反面

8、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1、单位名称：

2、地址：

3：邮编：

4、电话/传真：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实收资本：

2、资产总额：

3、负债总额：

4、营业收入：

5、净利润：

6、上交税收：

7、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0.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1、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用户情况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说明：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复印件（复印合同首页和有合同双方盖章的尾页即可，但须包含合同金额）。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如有）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实施的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招标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　　元，乙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　　元。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市政府嘉定区采购中心。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13、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业与信息化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5、《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如有）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分包意向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为投标方、（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为分包意向供应商，（甲公司全称）以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响应。若中标，（甲公司全称）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承接分包意向的各供应商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分包合同。（甲公司全称）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如中标，分包供应商分别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分包部分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分包意向供应商 1 （公司全称） 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占合同总金额___%的工作内容。

3.分包意向供应商 2 （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占合同总金额___%的工作内容。

三、接受分包的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的关系：

1.分包意向供应商 1 （公司全称）与分包企业之间（请填写：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2.分包意向供应商 2 （公司全称）与分包企业之间（请填写：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四、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甲公司全称）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如中标，分包意向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六、本意向书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意向书正本一式___份，（甲公司全称）及各分包意向供应商各持一份，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市嘉定区政府采购中心。

甲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各方成员应在本意向书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意向书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项目经理说明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文化程度</td><td></td><td>毕业时间</td><td></td></tr>
<tr><td>毕业院校和专业</td><td colspan="2"></td><td>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td><td colspan="2"></td><td>联系方式</td><td></td></tr>
<tr><td>执业资格</td><td colspan="2"></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聘任时间</td><td></td></tr>
<tr><td colspan="8">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参与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成绩：
胜任本项目经理的理由：
本项目经理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本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工作时间：</td></tr>
<tr><td colspan="8">更换项目经理的方案</td></tr>
<tr><td colspan="8">更换项目经理的前提和客观原因：
更换项目经理的原则：
替代项目经理应达到的能力和资格：
替代项目经理应满足本项目管理服务的工作方案：</td></tr>
</table>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成员姓名	年龄	在项目组中的岗位	学历和毕业时间	职称及资质	进入本单位时间	相关工作经历	联系方式	证书复印件在标书中页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项目组织实施进度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子系统、模块等）名称	执行起始时间	备注（负责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各类银行保函格式

1、预付款银行保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根据___年___月___日与贵方签订的_____号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向贵方提供_____（货物和相关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卖方要得到预付款，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金额为_____（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的银行保函，以保证其正确和忠实地履行所述的合同条款。

我行_____（银行名称）根据卖方的要求，无条件地和不可撤消地同意作为主要责任人而且不仅仅作为保证人，保证在收到贵方第一次要求就支付给贵方不超过_____（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我行无权反对和不需要先向卖方索赔。

我行进而同意，要履行的合同条件或买卖双方签署的其他合同文件的改变、增加或修改，无论如何均不能免除我行在本保函下的任何责任。我行在此表示不要求接到上述改变、增加或修改的通知。

本保函自收到合同预付款起直至___年___月___日前一直有效。

出证行名称：_____

出证行地址：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打印和签字）：_____

银行公章：_____

出证日期：_____

说明：1、本保函应由商业银行的总行或者分行出具，分行以下机构出具的保函恕不接受。

2、本保函由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前提交。

2、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致：_____（买方名称）

鉴于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与贵方签订的_____号合同向贵方提供_____（货物和服务描述）（以下简称“合同”）。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卖方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合同规定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卖方履行合同义务和按照合同规定提供给贵方的服务的履约保证金。

我行同意为卖方出具此保函。

我行特此承诺，我行作为保证人并以卖方的名义不可撤销地向贵方出具总额为（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元人民币的保函。我行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在收到贵方第一次书面宣布卖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后，就立即无条件、无追索权地向贵方支付保函限额之内的一笔或数笔款项，而贵方无须证明或说明要求的原因和理由。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合同服务按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完全有效。

出证行名称：_____

出证行地址：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打印和签字）：_____

银行公章：_____

出证日期：_____

说明：1、本保函应由商业银行的总行或者分行出具，分行以下机构出具的保函恕不接受。

2、本保函由中标人在中标后提交。

第七章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3101140002607081230 72-14368460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2 项目简介：**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政务外网网络资源服务、政务外网安全资源服务、机房服务（核心及汇聚节点）、OTN 传输网服务以及运营运维服务。**

2.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金额：[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嘉定区嘉新公路 88 号**

2.3 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

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支付77.938万元；

(2)至2027年6月30日前，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75%；

(3)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60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合同实际支付金额以区财政局就本项目实际下达部门预算安排金额为准。乙方应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相应发票。

8.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

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

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分包与转包

18.1 合同禁止转包。

18.2 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8.3 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不得再次分包。

18.4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乙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8.5 如乙方违法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承担 / 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八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按照本项目责任分工，质疑事项涉及招标组织程序、中标结果等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集中采购机构；质疑事项涉及项目采购需求的，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对象为采购人；投标人提出质疑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再行使质疑。

一、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1.集中采购机构

联 系 人：严佑亮

联系电话：69989888 转 2608

2.采购人

联系人:朱海峰

联系电话：39552151

二、质疑函提交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当一式三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分包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质疑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具体事实和根据（应当附有充足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及具体条款的内容；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应当向采购中心提交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事项、权限及有效期限。

三、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驳回质疑：

（一）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二）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供应商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四）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规章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四、附件：

附件 1：质疑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

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被质疑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_____：

本供应商认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第几包）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我们的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提出书面质疑。

一、具体质疑事项：

1、_____。

2、_____。

……

二、质疑请求和主张：

_____。

三、事实依据、理由（事实陈述及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和具体条款）：

_____。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注册地址位于的_____（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兹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属单位、职务)，其身份证号码：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采购向贵中心提出质疑，其有权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做出相应决定。

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始终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地　　址：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公司名称：_____

(公章)

日　　期：_____